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王宏宇	
	职称：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南阳技师学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内乡县人民法院移动办公云平台升级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内乡县人民法院根据工作需要现采购办公云平台系统，内乡县人民法院现在使用的是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提供的办公云平台系统，本次是以前服务的延续和升级。为保证本次升级后能够与原有系统对接，保持数据一致性，本次应与以前平台一致，应从原服务单位采购，因此本项目具有来源唯一性，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本项目应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唯一供应商是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签字	王宏宇	日期：2026年11月16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